

年,实行3年滚动管理办法,考试人员必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5个科目的考试,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。考试成绩滚动管理从2000年度开始进行。

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,通过应试科目,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。

五、其他有关事项

(一)人事部、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注册资产评估师免试部门科目的通知》(人发[1997]22号)

及人事部、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调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规定的通知》(人发[1999]23号)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即行废止。

(二)本通知规定的内容与人事部、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印发〈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〉及〈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(人职发[1995]54号)中有关规定不相一致之处,以本通知为准。

关于2002年度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公告

(2002年3月14日 中国证监会从业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、
中国证券业协会、中国期货业协会第1号公告发布)

中国证监会决定于2002年9月举行从业人员资格考试。现将考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考试的组织领导

中国证监会从业资格考试委员会(下称考委会)全面负责考试的领导工作,考委会办公室(下称考办)负责有关考试的具体工作,考办设在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。

在考委会领导下,考办负责考试的统一组织和协调工作;证监会各派出机构负责辖区内考试的协调、巡考等工作;中国证券业协会承担证券、基金从业资格考试的报名、准考证制作、成绩通知及收费工作;中国期货业协会承担期货从业资格考试的报名、准考证制作、成绩通知及收费工作;社会有关专业考试机构承办其他考务工作。

二、参加证券、基金从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

(一)证券公司、兼营证券业务的信托投资公司,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、期货经纪公司、证券投资咨询机构、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工作人员,金融资产管理公司、商业银行基金托管部相关工作人员,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证券业务相关工作人员。详细机构名单可以参阅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,网站地址:www.s-a-c.org.cn。

(二)符合《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暂行规定》、《基金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暂行规定》和《证券、期货投资咨询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期货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》中申请相关从业资格的有关条件。

三、参加期货从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

本次期货从业资格考试将面向社会,申请参加期货业从业资格考试的,应当符合下列条件:

1. 年满18周岁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;
2. 具有高中以上(或同等)学历;
3. 品行端正,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;
4. 最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记录;
5. 中国证监会或中国期货业协会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四、报名时间和方法

将于近期另行公告。

五、考试科目及教材

本次证券从业考试科目为:证券市场基础知识、证券交易、证券发行与承销、证券投资分析。单科考试时间为120分钟。

本次期货从业考试科目为:期货基础知识、期货市场的管理与法规。单科考试时间为120分钟。

本次基金从业考试科目为:证券市场基础知识、证券投资基金。单科考试时间为120分钟。

各科辅导教材为中国证监会考办认定的出版物,拟于2002年5月底出版。

六、考试方式

证券、基金从业考试方式为全国统考,闭卷、笔试。

期货从业考试方式为全国统考,闭卷、计算机上网考试。

七、考试地点

本次考试将在以下35个城市设考场:北京、天津、石家庄、太原、呼和浩特、沈阳、长春、哈尔滨、上海、南京、杭州、合肥、福州、南昌、济南、郑州、武汉、长沙、广州、南宁、海口、重庆、成都、贵阳、昆明、西安、兰州、西宁、银川、乌鲁木齐、大连、青岛、宁波、厦门、深圳。考生可选择一个城市报名,并在此城市参加考试。考场详细地点将在考试通知书中明示。

八、其他说明

各科考试成绩合格证有效期为2年。

考试成绩合格者将获得单科考核合格证书,并可根据有关法规向相关资格管理部门申请从业资格。

有关考试的其他事项,我们将陆续公告。